

证券代码：832300 证券简称：宏源车轮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

河南宏源车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利润分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南宏源车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有徐州市荣昌轮辋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荣昌轮辋”）90%的股份。

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和工商变更前补充协议的约定，以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荣昌轮辋的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2734768.82 元全部归孙长保所有。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间孙长保按股份比例应分配的利润为 13923.04 元，两项合计金额为 2748691.86 元。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间河南宏源车轮股份有限公司按照股份比例应分配的利润为 125307.37 元。自然人股东孙长保将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前收到荣昌轮辋现金分红 2748691.86 元，河南宏源车轮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前收到荣昌轮辋现金分红 125307.37 元。

由于河南宏源车轮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荣昌轮辋 90%的股权，故分红款将增加 2016 年公司报表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对 2016 年合并报表利润总额不产生影响。

公告编号：2016-023

特此公告

河南宏源车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15日